

##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

(三)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2020年7月16日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方式:通讯表决方式

(四)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

(五)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经出席董事推选由刘朗明先生主持。

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经公司控制人的推荐，选举董事刘朗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议，继续聘任公司董事何献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3、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提案。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因公司董事余强国先生辞去了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经公司股东提议，推荐侯晓鸿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并替代余强国先生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任职。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设立新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因公司董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公司将设立新一届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要设置及拟任人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刘朗明                副主任：虞晓锋

委员：胡晓东、何献忠、龙双、夏中卫、余强国、郭文忠

2、审计委员会

主任：樊行健                副主任：郭文忠

委员：胡晓东、虞晓锋、余强国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胡晓东                  副主任：虞晓锋

委员：樊行健、刘朗明

### 4、提名委员会

主任：虞晓锋                  副主任：刘朗明

委员：胡晓东、樊行健、何献忠

### 5、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相关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6、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相关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相关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8、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相关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9、关于新增关联交易的提案。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相关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公司关联董事刘朗明先生、何献忠先生、夏中卫先生、龙双先生、

郭文忠先生对此提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 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遵照国家及省市政府的要求实施搬迁转移，目前公司已基本完成搬迁转移工作，生产经营已处于稳定运行状态，为了适应未来生产经营情况需要，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进一步优化公司组织机构，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将原生产厂下调至生产型子公司，对公司本部职能机构进行优化调整，调整后公司本部共设有9个职能部门、4个业务中心。

11、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相关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特此公告。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7月16日